

股票代码：300381

股票简称：溢多利

公告编号：2022-084

债券代码：123018

债券简称：溢利转债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格瑞存续分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格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格瑞”）拟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后，湖南格瑞继续存在，经营范围保持不变，原公司债权债务全部由原公司承担，同时将原公司湖南格瑞部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设备仪器等资产，依法分出给新公司。本次子公司存续分立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存续分立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格瑞存续分立的议案》，为整合公司资源，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格瑞实施分立，分立方式为存续分立，具体情况如下：

一、分立情况概述

湖南格瑞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为统筹整合内部资源、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提高经营效益和效率，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南格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格瑞”）进行存续分立，

分立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分立后，原公司湖南格瑞继续存在，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原经营范围保持不变，原公司债权债务全部由原公司承担，同时将原公司湖南格瑞部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设备仪器等资产，依法分出给新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人用植物提取物生产基地，开展各类植物提取物的生产、销售，植物提取物的进出口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存续分立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存续分立的相关登记备案事项。

二、分立前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格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81MA4L6KN15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湖南省津市市工业集中区孟姜女大道以西胥家湖路以北

法定代表人：陈耿鸿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09 月 27 日

营业期限：2016 年 0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09 月 26 日

经营范围：各类生物酶制剂、植物提取物、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及其它生物制品的生产、销售；不动产及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格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湖南格瑞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161,446,495.16	160,211,953.85
负债总额	114,242,005.32	112,113,190.41
净资产	47,204,489.84	48,098,763.44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703,156.23	1,370,969.61
净利润	-894,273.60	-390,620.14

上述 2021 年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分立方案

(一) 分立方式

本次分立采用存续分立方式，其中湖南格瑞继续存续，原经营范围保持不变，原公司债权债务全部由原公司承担，同时将原公司湖南格瑞部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设备仪器等资产，依法分出给新公司，用于投资建设人用植物提取物生产基地，开展各类植物提取物的生产、销售，植物提取物的进出口业务。

(二) 根据初步测算数据，分立前后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分立前	分立后	
原公司湖南格瑞	5000	2000	公司持股 100%
分立新公司	--	3000	公司持股 100%
合计	5000	5000	--

(三) 业务分割情况

分立完成后，湖南格瑞以生物酶制剂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为主，新公司以植物提取物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为主。

(四) 财产分割情况

分立基准日确定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待审计、评估机构出具相关报告后，确定分立后的存续公司与新公司具体资产负债情况，签署分立协议。

(五) 资产、负债、权益等分割情况

湖南格瑞将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湖南格瑞

分立前的债权债务全部由湖南格瑞继续承担。

(六) 人员安置及分立后公司规范运作

由于湖南格瑞尚未开展实际经营，因此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

本次分立后，存续的湖南格瑞进行章程修订；分出的新公司制订新的公司章程，并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规范法人治理结构运作。

四、本次分立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次分立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分立为为统筹整合内部资源、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提高经营效益和效率，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本次存续分立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分立事项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存续分立事项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最终信息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